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4-021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4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2014-020),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的文件精神,为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将在《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增加"网络投票"程序、调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及调整议案五《关于转让天津宝迪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公告中其它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4-022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定于2014年6月16日下午14:30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6月16日(星期一) 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16日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15日15:00至2014年6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珠江广场帝豪大厦11楼公司会议室

(三)召集人: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聘请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转让天津宝迪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特别决议,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6月11日 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股东持身份证、持股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个人股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以上材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会上若有股东发言,请于2014年6月11日下午17:30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 360735。

2、投票简称:罗牛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6月16日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投票代码360735。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
2	《关于聘请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3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3.00
4	《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00
5	《关于转让天津宝迪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5.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注意事项

(1)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4年6月15日15:00至2014年6月16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以保护投票人的利益。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http://www.szse.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次日后即可使用。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对于网络投票,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交易系统或互联网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海玲

电 话: 0898-68581213、68585243

传 真: 0898-68581213、68581830

邮 编:570125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聘请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4	《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转让天津宝迪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注:1、请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如无任何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3、法人股股东授权需要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或证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股东账号: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之联　公告编号:2014-069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3日14:00;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2日-2014年6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2日15:00至2014年6月3日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6号辉煌时代大厦公司十五层第五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黄翊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9人,持有公司股份总计256,895,666股,占公司总股本366,801,092股的70.0368%,每一股份代表一票表决权。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56,606,3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66,801,092股的69.957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89,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66,801,092股的0.0789%。

2、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逐项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2.1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2.1.1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1.2标的资产价格及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1.3购买资产对价的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的股票发行

2.2.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2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3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5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6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7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8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2.3.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2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3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5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6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4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并批准《关于通过<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并批准《关于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并批准《关于签署<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霍向琦、张醒生、韩炎、程洪波、聂志勇、曾令霞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并批准《关于签署<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霍向琦、张醒生、韩炎、程洪波、聂志勇、曾令霞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并批准《关于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属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并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并批准《关于批准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2、审议并批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6,827,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34%;反对6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宋晓明律师、程劲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708　股票简称:大冶特钢　公告编号:2014-018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4月15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49,408,4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9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 6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1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4年6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4年6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
1	08*****294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2	08*****527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	00*****877	湖北正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五、咨询机构

1、咨询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316号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2、咨询联系人:彭百条 高世磊

3、咨询电话:0714-6297373

4、咨询传真:0714-6297280

六、备查文件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1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14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按照河南上市公司协会《关于举办河南上市公司2013年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通知》(豫上协字〔2014〕5号)要求,公司将于2014年6月5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举行201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河南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dqhd/henan/)参与公司本次活动。

公司出席本次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董事、总经理齐明胜先生;董事、总会计师石洪新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吴长伟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4-024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接到上级纪检部门通知,决定对公司副总经理吴浩采取"两规"措施。公司已对相关工作做了安排。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3日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59
债券代码:122206　债券简称:12赛轮债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2赛轮债"回购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回购质押券折扣系数取值的通知》(中国结算发[2014]48号),本公司发行的2012年公司债券(证券代码:122206,证券简称:12赛轮债)自2014年5月30日起停止新增入库申报,自2014年6月25日起,上海证券交易所不再将"12赛轮债"作为回购质押券纳入质押库。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星美联合　公告编号:2014-19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鑫以")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4月8日开市停牌。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是上海鑫以与中国大陆籍宋涌先生控制下的苏州工业园区昊天中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方能斌指令的信托计划受托人的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商议其所持本公司股权的转让及收购方后续优质资产的注入。

因本次重大事项所涉及事项的特殊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留意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日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14-016
债券代码:122036　债券简称:09沪张江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09沪张江"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发行的2009年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09沪张江",债券代码:122036)进行了跟踪评级。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2009年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级,维持债项信用等级:AA+级,维持评级展望:稳定。

上述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4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兴业生态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14年6月4日起增加广发证券为华宝兴业生态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12,基金简称:华宝兴业生态股票)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广发证券办理华宝兴业生态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公司网站:http://www.gf.com.cn

投资者还可通过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咨询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4-32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曾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温泉公司")与四川大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公司")、四川省技术贸易中心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进行了公告(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近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1)成执字第1073-2号。该裁定书载明: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11)川民终字第113号民事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大地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雅安温泉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对此,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

1、冻结被执行人大地公司持有的雅安温泉公司26.087%的股份。

2、冻结被执行人大地公司持有的四川周公山热地温泉旅游度假有限公司50%的股份。

3、查封被执行人大地公司位于四川省雅安市温泉开发区158.38亩国有土地使用权[权属证号:雨(2003)字第3392、3393号]。

查封期限从2014年5月27日至2015年5月26日止。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4-034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15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31),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5日下午15:00至2014年6月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30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30日下午15: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及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兖州市友谊路一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名称:

1、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2016)(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2016)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亲属白懋林先生、张文先生、李娜女士、毕赢女士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分别于2014年3月31日及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刊登在2014年4月2日及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股东大会就以上议案做出决议,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监事会将在本次会议上作《关于核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意见》报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6月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山东省兖州市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2014年6月4日下午17:3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078

2、投票简称:太阳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6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太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下述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2016)(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2016)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亲属白懋林先生、张文先生、李娜女士、毕赢女士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